**交通安全倡议书**

广大居民朋友们:

车祸猛于虎!道路交通事故已成为当今社会的一大公害，为保护人身安全，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，随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提醒广大交通参与遵守交通法规，安全出行，特发出以下倡议:

1、拒绝无证驾驶，酒后驾驶、醉驾、毒驾、超员、超速、超载和疲劳驾驶不抱任何侥幸心理，加强自我约束，自觉遵守交通法规。

2、驾车人有证，上路车有牌，买保险靠右行;开车不喝酒，喝酒不开车。

3、坚决不驾乘农用车、载货车、拖拉机、报废车和无牌、无证、无保险的“三无”车辆超员载人或者接送学生。

4、驾驶农村面包车坚决不能超员、超载、超速、此类车底盘高，质量轻，农村有些路段路况不是很好，车辆在超载超速行驶时，极易导致发生事故。

5、驾驶货车、商砼车、渣土车等大型车辆，坚决杜绝涉牌涉证、拼装改装、超速超载、疲劳驾驶、闯关冲卡，不服从管理、暴力抗法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

6、“一盔一带”法规定，驾乘汽车请系好安全带，驾驶电动车、摩托车请戴安全头盔，关键时刻能救命。

7、机动车、非机动车、行人遵守交通信号，按照交通信号灯、交通标志标线、交通警察指挥通行。驾驶机动车不要闯红灯，礼让斑马线，不违法停车，不乱变道，夜间正确使用灯光。

8、行人请靠路边走，横过马路时要走人行横道或过街设施，没有人行横道要先观察，先左看，再右看，确认安全后再通过;夜间或者清晨不要长时间在主干道上逗留:不得穿越、攀爬道路中间护栏;不与机动车争道抢行，不斜穿、猛跑;学龄前儿童上道路(街道)、过马路一定要有成年人的带领。

9、驾乘自行车上路之前，应检查自行车刹车系统等安全设施是否正常，横过公路应下车推行，左看右看确保安全再通行，路上行走转弯前应当减速慢行，伸手示意，不得突然猛拐。

10、拐弯的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应当让直行的车辆，行人优先通行，一旦发生交通事故，交警也会按此划分责任。

上有老下有小，出了事故不得了。从我做起，随时提醒家人、亲戚、朋友和邻居，关注交通安全、关爱自己和他人的生命，做文明交通的倡导者、实践者和守护者。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从小事做起，从今天做起，珍惜彼此宝贵的生命，共同营造一个讲交通安全、守交通法规的良好氛围，一起走向更加美好幸福的明天。